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同一课堂网络安全公开课” 和“网络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职业院校、民办教育培训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

《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

《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提升青少年网络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省教育厅办公室会同省公安厅、省网信办、省广电局、省通信管理局等部门，联合录制了“同一课堂网络安全公开课”。该公开课由公安部网络安全专家组成员王研担任主讲，课程时长约45分钟，内容涵盖网络安全基础知识、网络诈骗防范、个人信息保护、网络欺凌预防等方面。课程录制于2023年9月19日完成，现面向全省青少年推送。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播出时间：2023年9月19日19:00，节目时长约45分钟。

1. 播出平台：全省大中小学电视网络播出。

2. 收看方式：具备有线电视收看条件的学校通过湖北广电网络有线电视播出；不具备有线电视收看条件的学校可通过湖北广电网络有线电视官方平台湖北教育专区在线观看（www.hbcbtv.com），也可登录长江云、湖北IPTV和湖北

二、网络安全知识进校园

1. **活动内容：**各级各类学校根据自身实际，联合有关部门、知名安全企业共同开展线下宣传和知识普及活动，向大中小学师生普及网络安全常识。重点普及防金融诈骗、防个人信息泄露、防不良网贷等内容。

2. **活动时间：**9月18日—24日。

3. **重点活动：**2017年度湖北省网络安全宣传周，以下10所高校为重点活动单位：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华中师范大学、武汉理工大学、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华中农业大学、中南民族大学、湖北大学、武汉科技大学、武汉纺织大学。以上10所高校要结合网络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开

三、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高校要充分认识网络安全宣传周的重要意义，

（二）精心组织。各高校要结合实际，制定活动方案，明确责任分工，

（三）注重实效。各高校要创新宣传形式，增强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加强宣传。各高校要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网络安全知识，

（五）强化保障。各高校要落实经费保障，确保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顺利开展。

